

开封市乡村振兴局

开封市 2021 年国际消除贫困日活动 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巩固拓展好脱贫攻坚成果，推动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，在 10 月 17 日第 29 个国际消除贫困日期间，开封市组织开展系列活动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要指示精神，通过开展系列活动，充分展示我市脱贫攻坚取得的伟大成就，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，讲好脱贫故事，进一步调动整合社会各方资源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1. 开展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。 联合市委统战部、市工商联、市农业农村局等单位，组织开展开封市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。

2. 开展消费帮扶活动。 持续开展“互联网+ 抗灾情 战疫情 促销售 助消费”相关活动；联合商务等部门，开展“汴地有礼、惠聚开封”活动；联合市商务局、开封缙苏 MCN 文化产业园、抖音等单位，面向电商企业和从业者，微商以及娱乐直播等人员开

展电商直播培训活动；组织农业合作社与中国特产开封馆开展产销对接活动；联合市商务局遴选本地特色农产品，参加2021河南（郑州）国际现代化农业博览会。

3. 遍访三类户活动。组织驻村帮扶干部、帮扶责任人遍访脱贫不稳定户、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。

4. 走访慰问驻村干部。驻村派出单位主要领导或班子成员赴帮扶村开展基层走访调研活动，对选派干部进行慰问，通过走村入户实地了解情况，帮助解决问题。

5. 开展宣传报道活动。把国际消除贫困日活动的宣传报道摆上重要工作日程，借助“互联网+”宣传方式，依托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媒介，大力宣传报道涌现的先进企业、社会组织和个人，在全市上下营造良好活动氛围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县区各相关单位要按照方案要求，精心配合参与国际消除贫困日系列活动，形成各方联动的良好态势。

（二）确保活动实效。各县区要围绕活动目的，贴近基层工作实际和群众需求，在活动中要防止走形式、摆样子等“作秀”行为，确保活动取得扎扎实实的效果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管理。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遵照有关规定，加强对各项活动的过程管控和细节管理，防止大手大脚、铺张浪费，做到形式与内容的有机统一，确保各项

活动健康有效开展。

各县区要参照市级层面活动安排，结合本地实际，制定活动方案，自行组织开展相关活动，于10月15日前将活动方案报送至市乡村振兴局，22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及相关照片报送至市乡村振兴局。

联系人：董康

联系电话：0371-25953907

电子邮箱：kftpzbhy@163.com

